

##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下午16:30以现场投票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，并充分表达意见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宝华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事项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对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8月23日